

江苏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江大工会〔2021〕2号



关于能源研究院一届二次教职工 和工会会员大会的批复

能源研究院分工会：

你单位请示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单位于2021年3月3日召开一届二次教职工和工会会员大会。

特此批复。

江苏大学工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

报：李洪波副书记、主席